

证券简称：海目星

证券简称：688559

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盛五路科姆龙科技园 B 栋 301（一照多址企业）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次修订稿）

二〇二三年九月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目星”或“公司”）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拟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96,43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方向：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西部激光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一期）	120,000.00	90,000.00
2	海目星激光智造中心项目	70,000.00	55,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1,430.00	51,430.00
合计		241,430.00	196,430.00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一）西部激光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一期）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投资总额 120,000.00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 90,000.00 万元，实施地点位于四川省成都东部新区。项目募集资金主要将用于购置土地、生产设备、新建厂房等，以提升公司锂电、光伏等应用领域的激光及自动化设备生产产能。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1）提升动力电池激光及自动化设备产能，满足下游客户快速增长的产品

需求

公司是国内主要的动力电池设备供应商，自成立以来就定位于服务下游各应用场景的优质或具有成长性的企业，并与国内、国际主流动力电池企业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宁德时代、特斯拉、中创新航、蜂巢能源、瑞浦兰钧、亿纬锂能等，在动力电池设备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随着新能源汽车领域的高速发展，动力电池行业正处于快速扩张的阶段。全国销量由 2010 年的 0.5 万辆增长至 2022 年的 688.7 万辆，同比 2021 年度增长 93.40%，当年市场占有率达 25.6%。得益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迅速发展，我国动力电池出货量持续快速增长，根据高工产业研究院（GGII）数据显示，2022 年度中国动力电池出货量约为 480GWh，同比增长超 100%，到 2025 年中国动力电池出货量预计将达 1,250GWh。同时，包括宁德时代、比亚迪、欣旺达、中创新航、亿纬锂能等为代表的动力电池生产企业于 2022 年相继公布了多个即将建成及新投建项目，新增产能的释放将会对动力电池设备产生巨大的市场需求。公司在手订单充足，2023 年 1-6 月公司新签订单约 27 亿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手订单累计金额约为 85 亿元（含税），下游日益增长的需求对公司的交付能力及现有产能带来一定的挑战。

通过新建动力电池激光及自动化设备生产基地，公司动力电池激光及自动化设备的产能将获提升，产品交付能力将得到有力保障，在此下游需求增长迅速的上升窗口期进一步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本项目的实施在满足下游客户快速增长的需求的同时，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2）加强产能区域布局，提高公司的区域影响力及市场占有率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西部激光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一期）和海目星激光智造中心项目的实施地点分别布局于西南地区和华南地区，有利于加强产能区域布局，提高公司的区域影响力及市场占有率，具体如下：

①西南地区

西南地区是我国最具有潜力的动力电池产业链聚集地之一，其具有动力电池原材料和水电资源丰富、人力成本低等优势。根据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

发布的《中国锂电产业发展指数白皮书》显示，锂电产业投资区域正由江苏、福建等东南沿海地区向以四川、贵州为首的西部省（区、市）转移。根据 GGII 不完全统计，2022 年四川锂电项目投资金额居全国第二位，投资额约 1,900 亿元，超过投资总额的 13%。

同时，西南地区的动力电池产业链受到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有关负责人在 2022 年世界动力电池大会上表示：“四川工业战线将按照省委、省政府打造四川万亿级动力电池产业集群的决策部署，继续以龙头企业为核心，在进一步加大政策支持力度、提高产业链供应链保障能力、打造动力电池高能级创新研发平台、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强市场应用等方面发力，进一步完善动力电池产业生态体系，提升创新研发能力，力争在‘十四五’期间，形成锂矿开采能力 500 万吨，基础锂盐产能 60 万吨，正负极材料产能 250 万吨，动力电池产能 350GWh，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 80 万辆，实现产业高速高倍增长，打造世界级动力电池产业集群”。2023 年 3 月，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近日发布《关于成都市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下称《实施意见》）。《实施意见》提出主要目标：到 2025 年，成都市新能源汽车产业竞争力明显增强，产业规模突破 1,500 亿元，产量达到 25 万辆，产业整零比提高至 1:1，整车产能利用率、企业本地配套率分别提升至 70%、50% 以上；力争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到 80 万辆，公共领域车辆电动化比例达到 80%；建成各类充换电站 3000 座、充电桩 16 万个。

此外，在 2022 世界动力电池大会主论坛动力电池项目签约仪式上，宜宾市与中材锂膜、远东控股、大族激光、贝特瑞、上海先惠、香河昆仑、泰州衡川、深圳博盛等 48 个项目签约，签约总金额约为 962 亿元，涵盖动力电池正负极材料、隔膜、电解液以及电池回收等领域。目前，四川等西南地区省市已聚集锂矿采选、基础锂盐、电池材料、动力电池及电池回收利用等产业链上下游多家重点企业，其中包括宁德时代、蜂巢能源、亿纬锂能、中创新航（原中航锂电）等，上述企业在西南的布局情况如下：

生产企业	项目名称	拟投资金额 (单位: 亿元)	项目情况
宁德时代	动力电池宜宾制造基地七至十期项目	240	2021年12月,宁德时代公告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四川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四川省宜宾市三江新区内投资建设动力电池宜宾制造基地七至十期项目,项目总投资不超过人民币240亿元。
	动力电池宜宾制造基地五至六期项目	120	2021年2月,宁德时代公告将在四川省宜宾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内投资建设动力电池宜宾制造基地五、六期项目,项目总投资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
蜂巢能源	蜂巢能源(成都)动力电池制造及西南研发基地(一期)项目	220	2021年9月,蜂巢能源(成都)动力电池制造及西南研发基地在第十八届西博会期间现场签约落地成都东部新区,该项目总投资220亿元,建成后将作为蜂巢能源西南总部;该基地将着力打造蜂巢能源短刀电池超级工厂,总体规划产能约为70GWh
	蜂巢能源遂宁20GWh动力电池项目	71	2021年3月,该项目位于四川省遂宁市经开区正式开工,总投资71亿元,将主要生产锂离子动力电池的电芯模组和电池包,建成后预计新增产能20GWh
亿纬锂能	3万吨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产品的生产线	15	2022年6月,亿纬锂能公告拟与川能动力、蜂巢能源拟共同出资在四川省德阳—阿坝生态经济产业园区设立四川能投德阿锂业有限责任公司,并合资投资建设年产能为3万吨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产品的生产线,项目的总投资额约为人民币150,000万元
	亿纬锂能50GWh动力储能电池项目	200	2021年10月,亿纬锂能公告与成都管委会签署了《亿纬锂能50GWh动力储能电池项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公司或公司指定的下属公司分两期投资建设年产50GWh动力储能电池生产基地和成都研究院,其中一期包含20GWh动力储能电池生产基地和研究院一期;二期包含30GWh动力储能电池生产基地和研究院二期,项目总投资200亿元
中创新航	中航锂电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成都基地项目	280	2021年5月,在2021中外知名企业四川行投资推介会暨项目合作协议签署仪式上,成都经开区与中航锂电科技有限公司成功签约。中航锂电(现中创新航)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成都基地项目将建设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的研发中心和生产销售基地,设立华西总部、电池工程和先进技术研究院,该项目总投资280亿元,建成后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年产能达50GWh

此外,光伏产业在西南地区的发展同样具有巨大潜力,2022年5月,四川省发改委、能源局印发了关于《四川省“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的通知。

《规划》提出,“十四五”光伏发电约1,000万千瓦,至2025年底光伏发电约1,200万千瓦,并且鼓励建设光伏发电实证实验基地、光伏储能试点项目。近年以来,包括通威股份、晶科能源等主流光伏生产厂商均在西南地区设立子公司,加强布

局。通威股份在四川省乐山市建设的乐山二期 5 万吨项目已投产，其乐山三期 12 万吨项目预计将在 2023 年投产。

2022 年 11 月 30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正式公布 45 个国家先进制造集群的名单，其中包括成都市、德阳市高端能源装备集群。成都市、德阳市高端能源装备集群集聚了包括东方电气、国机重装、通威太阳能等龙头企业在内的 2,600 多家能源装备企业，建成超过 80 个国家重点实验室等高能级创新平台。

目前，公司西南地区的收入贡献整体较低，公司需要加强在西南地区的布局。公司在西南地区建设生产基地，提高公司产品在该地区的影响力，以促进公司西南地区业务的持续增长。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加强西南地区的布局，进一步满足西南地区动力电池产业及光伏产业发展的需求，快速响应客户，加强西南地区的客户覆盖及交付能力，提高公司在西南地区的市场占有率，为西南地区业绩的持续增长奠定坚实的基础。

②华南地区

华南地区是我国经济活动最发达的区域之一，也是我国动力电池行业及其上下游行业的重要集散地，如比亚迪、欣旺达、亿纬锂能等多家上市公司主要集中在华南地区。多家锂电池行业生产企业在华南地区扩产，宁德时代于 2021 年 8 月公布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拟投入募集资金 117 亿元用于广东肇庆时代锂离子电池生产项目一期项目，将新增锂离子电池年产能约 30GWh，建设地点位于广东肇庆；中创新航于 2022 年 8 月公告成功签约中创新航江门基地扩产项目，规划在一期项目现有用地基础上，扩产 10GWh。

公司在现有的江门生产基地的基础上实施“海目星激光智造中心项目”，不仅可与原有生产基地产生协同效应，亦有利于公司扩大产能及进一步加强该地区的就近配套服务及交付能力，快速响应客户。

（3）加强光伏产业的布局，为公司在光伏产业的市场开拓奠定基础

光伏产业具有良好的政策空间，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期。太阳能光伏发电是我国绿色能源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十四五”规划明确提出要大力发展的产业之一，同时也是实现国家“双碳”战略目标的重要抓手之一。根据中国光伏行

业协会发布的《中国光伏产业发展路线图（2021年版）》，2021年国内光伏新增装机54.9GW，同比增加13.9%。2020年12月，习近平主席宣布，到2030年，中国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25%左右。为达此目标，“十四五”期间，我国光伏年均新增光伏装机或将超过75GW。随着光伏行业的快速发展，光伏组件的扩产需求进一步提升，光伏行业对新工艺、新技术的设备的需求旺盛。

在光伏领域，公司通过多年激光应用技术以及现有应用领域的激光及自动化量产能力和技术实力的积累，为公司开发提升客户自身效率需求的激光及自动化设备奠定了坚实基础。2022年度，公司推出包括TOPCon一次掺杂设备等光伏激光及自动化设备，该类设备当年内便实现首批交付，并于2023年度实现量产，公司获得了晶科能源、天合光能、通威股份、隆基绿能、阿特斯、中来股份等知名客户的订单，截至2023年6月末，公司已具备较大规模在手订单，为公司进军光伏专用设备领域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强光伏市场的开拓力度。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西部激光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一期）将投入部分资金用于光伏激光及自动化设备产能建设，为公司在光伏产业的市场拓张奠定基础，为公司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提供有利条件。

（4）提升公司3C消费电子激光及自动化设备的产能，迎接该领域的结构性机遇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西部激光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一期）除上述动力电池及光伏激光及自动化设备的产能外，还将扩大公司3C消费电子激光及自动化设备的产能。目前，随着5G通信、人工智能和物联网等新型数字化技术的发展，未来以5G智能手机和智能家居为代表的3C产品智能化水平和市场渗透率将不断提高，并成为下一代3C电子产品发展的新方向，将推动国内行业改革并带来强劲的增长动力。同时，随着国内相关产业的发展，一批国产品牌正通过自主创新和加强研发，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同时由于该行业已进入成熟发展期，行业内企业呈现出精细化分工和专业化的趋势，企业定位更加清晰、行业分工日益深化。但是，细分的市场竞争也变得更加激烈，导致行业的资源聚集到头部品牌商和制造商中，进一步提高国内3C行业的集中度。目前，公司3C领域的客

户包括华为、中兴、富士康、比亚迪、伟创力、仁宝、华之欧、TPK、BOE、领益、赛尔康等知名头部企业，为了能够更好地服务下游客户，满足客户的发展需求并保持公司在该领域内的市场地位，本次募投项目进行 3C 消费电子激光及自动化设备的产能扩张具备必要性。

（5）公司在手订单持续增长，同时产能利用率饱和，现有场地、人员已经无法满足公司现有的生产需求，自建厂房扩大生产规模具有必要性

近三年一期，受到下游需求的快速扩张，公司动力电池业务规模增长迅速，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8,630.99 万元、111,245.09 万元、332,769.57 万元和 180,367.06 万元。同时，公司近三年一期各期末在手订单（含税）分别约为 17 亿元、51 亿元、81 亿元和 85 亿元，在手订单增长较快。近三年一期，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近三年一期各期末生产人员数量分别为 942 人、1,632 人、3,189 人和 3,552 人；近三年一期各期末，公司生产厂房面积分别为 86,143.73 平方米、114,010.73 平方米、253,211.53 平方米和 261,007.11 平方米，在公司生产人员数量和生产厂房面积快速提升的同时，公司的产能利用率仍维持在较高水平，（工时利用率）分别为 118%、155%、142%和 162%，现有生产场所的使用已接近饱和。公司迫切需要扩大生产场地、人员，用于满足日益增长的在手订单，以保障交付能力。

公司的激光自动化设备生产过程涉及到安装、调试等一系列工序，对厂房面积有较大的需求。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厂房面积总共 261,007.11 平方米，其中自有厂房 175,666.11 平方米、租赁厂房 85,341.00 平方米，租赁厂房面积占比为 32.70%。长期使用租赁厂房对于公司的经营稳定性存在不利影响。生产厂房保障生产活动稳定的基本条件，稳定的生产场所能够让公司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和制定长期生产规划。租赁厂房存在到期无法续期的风险，搬迁厂房会影响公司的生产计划、以及各部门之间的协同。同时，租赁厂房存在无法根据企业实际情况进行装修或改扩建的情形，局限企业的生产规模，导致企业无法按时交付订单。此外，租赁厂房所产生的租金存在不断上涨的风险，租金上涨会增加企业的财务负担，提高生产成本，对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公司目前主要的订单为动力电池激光及自动化设备，主要为非标准化产品，其生产效率对于厂房的规划和场

地设施变动的灵活性存在较高需求，而租赁厂房无法完全满足公司对于场地可规划性和自主性的需求。因此，公司自建厂房能够规避上述问题，为公司的生产活动和规模扩张提供保障，具有必要性。

（6）扩大公司优势产品的产能，保持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作为激光及自动化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自成立以来，公司专注于激光光学及控制技术以及与激光系统相配套的自动化技术，并持续强化这两大核心能力，在激光、自动化和智能化综合运用领域已形成一定的市场地位。

公司不断打磨激光及自动化的核心应用技术，挖掘激光及自动化各行业的应用需求，顺应市场发展，目前已获得客户的广泛认可。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手订单充足，金额约为 85 亿元（含税）。动力电池领域方面，公司 2023 年 1-6 月动力电池业务主营业务收入约为 18.04 亿元，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在手订单约为 69 亿元（含税），动力电池激光及自动化设备已成为公司未来几年业绩增长的主要因素。

本项目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动力电池激光及自动化设备的生产能力，以保障公司在手订单的交付能力，保持公司的优势地位及市场竞争力。

综上，本项目的实施具有必要性。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1）国家发展规划大力支持激光加工设备，本项目具有政策良好的政策空间

激光加工设备行业属于高端技术制造业，是国家政策重点扶持领域。早在 2006 年《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规划纲要 2006-2020》，激光加工设备行业就被列为未来发展的前沿技术。在其后的数十年中，国家出台了诸多政策均强调重点支持激光产业的发展。2021 年 3 月，全国人大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把智能装备继续列为面向 2035 年的战略新兴产业发展方向之一。2021 年 1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了《“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到 2025 年，70% 的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基本，实现数字化网络化，建成 500 个以上引领行业发展的智能制

造示范工厂。制造业企业生产效率、产品良品率、能源资源利用率等显著提升，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水平明显提升。

我国传统制造业正处于加速转型阶段，国家大力推进高端装备制造业的发展，原有激光加工技术日趋成熟，激光设备材料成本不断降低，新兴激光技术不断推向市场，激光加工的突出优势在各行业逐渐体现，激光加工设备市场需求保持持续增长。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增长和中国制造产业的发展，不断增强的经济基础必然会对激光制造行业的市场需求产生有力的拉动作用，并对激光制造行业的技术创新创造有利条件。未来，传统加工技术替代市场将为激光加工产业的发展提供较大的市场空间，中国已成长为激光加工设备的重要市场。

综上，各项国家政策和为激光加工设备产业持续快速发展为提供了广阔的产业政策空间和良好机遇。

（2）国家政策大力支持新能源产业，本项目下游行业发展机遇良好

在我国提出“2030年碳达峰、2060年碳中和”的总体目标的背景下，新能源汽车产业以及光伏产业作为减少碳排放的重要行业，得到了国家的高度重视。新能源汽车及动力电池产业的高速发展是我国能够实现“双碳”目标的重要推手，同时在“双碳”背景下，行业政策持续利好。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我国将全面推进风电、太阳能发电大规模开发和高质量发展，坚持集中式与分布式并举，加快建设风电和光伏发电基地。到2030年，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12亿千瓦以上。此外，我国将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逐步降低传统燃油汽车在新车产销和汽车保有量中的占比，推动城市公共服务车辆电动化替代，推广电力、氢燃料、液化天然气动力重型货运车辆，到2030年，当年新增新能源、清洁能源动力的交通工具比例达到40%左右。

新能源汽车方面，根据工信部发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销量需达到汽车总销量的20%。政策支持叠加市场需求，新能源汽车迎来高速发展的时代，未来将拉动激光加工设备需求增长。近年来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高速发展，全国销量由2010年的0.5万辆增长至2022年的688.7万辆，同比增长93.40%，当年市场占有率达25.6%。得益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迅速发展，我国动力电池出货量持续快速增长，根据高工产业研究院（GGII）

数据显示，2022 年度中国动力电池出货量约为 480GWh，同比增长超 100%，到 2025 年中国动力电池出货量预计将达 1,250GWh，市场空间巨大，动力电池将踏入大规模制造时代。近期包括宁德时代、中创新航、赣锋锂业、蜂巢能源等都推出扩产计划，有望在未来几年释放巨大的动力电池设备市场需求空间。公司的动力电池激光及自动化设备主要用于动力电池加工的前段、中段工艺，受益于新能源汽车及动力电池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公司产能能够得到充分消纳。

储能方面，在“双碳”目标背景下，加大力度推广新能源已成为大趋势。由于新能源发电存在供应随机性，发电功率不稳定，并网困难等问题，发展储能技术尤为重要。目前，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提出到 2025 年，新型储能由商业化初期步入规模化发展阶段。这将会是我国储能电池行业发展的一大机遇。未来，我国储能电池将会在新型储能产品中占据主导地位。目前储能市场发展迅速，根据 GGII，2022 年度，我国储能电池出货量 130GWh，同比增长达 170%。目前，全球动力和储能电池市场需求的持续快速发展，将有效带动电池厂商的扩产需求，GGII 预计 2025 年，全球储能电池出货量将超 500GWh，到 2030 年，储能电池出货量将达到 2,300GWh。目前储能市场的主流厂商仍然为动力电池生产企业，如宁德时代、中创新航、亿纬锂能等，公司将加强现有客户服务及新客户开发，通过参与客户储能电池的扩产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业绩及市场份额。

光伏方面，截至 2023 年 6 月末，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国内光伏累计装机量约为 4.7 亿千瓦，同比增加 39.8%，首次超越水电成为我国第二大发电技术。根据《中国 2050 年光伏发展展望（2019）》，到 2025 年光伏总装机规模（直流侧）达到 730GW，将占全国总装机的 24%，全年发电量约为 8,770 亿千瓦时，占当年全社会用电量的 9%。光伏领域的快速发展将带动对激光及自动化设备的需求，公司本次新增的光伏产能将提高公司在该行业内的市场占有率。

综上，国内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与广阔的市场空间为本项目的产品消纳奠定了良好基础。

（3）公司具有强大的技术创新实力与专业的团队，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技术基础支持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及创新，在激光智能自动化设备研发领域，公司将激光技术与机、电、软技术紧密融合，根据对下游行业技术发展和加工需求的深刻理解，经过多年的行业研发积累，公司形成了激光智能自动化设备在性能及稳定性方面的突出比较优势。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公司拥有多项同激光光学及自动化相关的核心技术，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技术专利 531 项，其中包括 37 项发明专利、483 项实用新型专利、11 项外观设计专利，同时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 210 项。

公司高度重视聚集和培养专业人才，在对未来市场发展方向谨慎判断的基础上，针对性地引入专业人才。公司 2015 年起，便通过战略研判并组建专业团队，切入锂电新能源激光及自动化设备市场。迄今为止，公司集聚了来自海内外人员组成的年轻、团结、协作的人才队伍，多数高管拥有多年激光、机械自动化设备开发经验。另外，公司与大学院校和职业机构开展战略合作，将专业人才联合培养作为推动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策略。

综上，本次项目建设及后续生产过程中，公司将继续发挥技术与人才优势，确保本项目的顺利进行。

4、项目备案、环评及用地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项目已取得《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211-510186-04-01-206781】FGQB-0289 号）。

本项目的生产工艺为组装，相关建设内容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中管理名录中的“专业设备制造业”中“仅涉及分割、焊接、组装的类别，不涉及需提交报告书、报告表和登记表的规定情形。因此，本项目不涉及环评批复事项。公司已取得成都东部新区执法局开具的《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办理情况的通知》，其中显示“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相关建设内容无需办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取得本项目用地权证（不动产权证书编号：川（2023）成东不动产权第 0007682 号）。

（二）海目星激光智造中心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投资总额 70,000.00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 55,000.00 万元，实施地点位于广东省江门市。项目募集资金主要将用于购置生产设备、新建厂房等，项目达产后，公司将进一步扩大锂电应用领域的激光及自动化设备产能，以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关于本项目的必要性分析，详见本报告之“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之“（一）西部激光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一期）”之“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关于本项目的可行性分析，详见本报告之“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之“（一）西部激光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一期）”之“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4、项目备案、环评及用地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项目已在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完成了项目备案，并取得了《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203-440703-04-01-738354）。

本项目的相关建设内容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广东省豁免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办理的建设项目名录（2020年版）》中管理名录中的“专业设备制造业”中仅组装的情形，因此无需办理环评手续。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取得本项目用地权证（不动产权证书编号：粤（2022）江门市不动产权第 0016939 号）。

（三）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拟使用募集资金 51,43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

助于缓解公司经营发展过程中对流动资金需求的压力，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分析

(1) 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各类投入持续增加，需要充足的流动资金保障

公司所处的激光及自动化设备行业属于资金密集与技术密集性行业，需要在生产活动、日常运营以及研发部门持续投入资金，同时相关技术研发与革新和人才培养和发展也需要持续的资金支持。目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渐扩大，公司的营运资金需求也不断增加，仅依靠内部经营积累已经较难满足新增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

因此，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缓解公司未来的资金压力，保障公司业务规模的拓展和业务发展规划的顺利实施，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2) 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06.89%，2023 年 1-6 月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9.61%，处于高速增长期，随着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公司应收账款、存货等经营性项目所需资金占用上升较快，对公司的营运资金形成一定压力。此外，公司偿债压力较大，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20 年末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1.79%、72.50%、77.01% 和 79.05%，高于同行业（C35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平均资产负债率（近三年一期该行业平均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9.87%、39.70%、39.06% 和 34.06%）。补充流动资金可缓解公司营运资金方面的压力，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和财务风险，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3、补充流动资金的可行性分析

(1)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募投项目非资本性支出的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是否是非资本性支出	拟使用募集资金非资本性支出金额	非资本性支出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比例
1、西部激光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一期）					
工程费用	80,745.80	80,745.8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869.08	5,869.08	部分属于	280.00	0.14%
预备费	4,330.74	3,385.12	是	3,385.12	1.72%
土地购置费	5,255.55	-	否	-	-
铺底流动资金	23,798.82	-	是	-	-
2、海目星激光智造中心项目					
工程费用	53,939.12	53,939.12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603.87	1,060.88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预备费	2,877.15	-	是	-	-
铺底流动资金	9,579.86	-	是	-	-
3、补充流动资金	51,430.00	51,430.00	是	51,430.00	26.18%
合计	241,430.00	196,430.00	-	55,095.12	28.05%

由上表可见，本次募投项目非资本性支出的金额为 55,095.12 万元，占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比例为 28.05%，未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30%，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等相关监管规定。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增强公司资本实力，进一步加强公司业务的市场竞争地位，保障公司的盈利能力。

（2）公司内部治理规范，内部控制完善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了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环境。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用途以及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西部激光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一期）、海目星激光智造中心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方向和战略布局。本次项目实施后，将有效提升公司产能，加快公司在动力电池、光伏设备领域的深度布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应行业发展趋势，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丰富公司业务种类，巩固公司行业地位，从而提升公司长期盈利能力及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同时增加，资金实力将有所提升，公司将进一步降低资产负债率、改善财务状况、优化财务结构，并增强抗风险能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短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随着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以及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项目效益的逐步释放将提升公司运营规模和经济效益。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发展规划政策，符合产业发展的需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具有显著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在锂电、光伏等应用领域的激光及自动化设备的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必要性、可行性。

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1日